

石财预字 2018 年 179 号(内)

石林县财政局

预算内指标追减通知

收文单位	县卫计局	
追 减 内 容	根据2018年10月29日县人民政府批准的石林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石林县卫计局《关于退回2018年大病保险经费情况的说明》的办理意见(石财字[2018]553号),现将1月23日下达你单位的贫困户大病保险(其他建设)15万元进行追减。请你单位接到追减通知及时将指标调减并将已支出资金及时退回财政。	
追减金额	15万元	
列入支出功能科目	2130506款(社会发展)	
备 注	预算内指标 指标分管科室: 社保科	

2018年10月30日